

证券代码：002721

证券简称：金一文化

公告编号：2017-107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17年4月27日、2017年5月15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关于〈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于2017年4月28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等公告。

近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70918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该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

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及商务部同意经营者集中的批准，能否获得批准、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商务部、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5月25日